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程序存在瑕疵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风华环保，证券代码：831386，以下简称“风华环保”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鉴于公司提前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存在程序瑕疵，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华环保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原定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8月9日。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进行公告。

2019年8月1日，主办券商收到公司提交的《关于同意提前召开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声明》及《关于提前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根据声明及公告，由于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股东梁华新及陈惠珍（二人合计持股比例72.9962%）自愿放弃提前15天收到公司2019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权利，同意于2019年8月2日提前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2019年8月9日变更为2019年8月1日。

2019年8月2日，主办券商收到公司提交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已经于2019年8月2日提前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零二条以及《公司章程》第五十六条之规定，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本次提前召开股东大会虽已获得持有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的《关于同意提前召开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声明》，但会议召开程序仍存在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情形，相关决议存在被撤销的风险。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慎重

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日